

# “厕所革命”有利提升文明水平

罗浩声

迈向新时代的中国，厕所也将迎来“革命”？是的！党和国家最高领导人习近平近日指出：厕所问题不是小事情，是城乡文明建设的重要方面，不但景区、城市要抓，农村也要抓，要把这项工作作为乡村振兴战略的一项具体工作来推进，努力补齐这块影响群众生活品质的短板（11月28日《宁波日报》）。

厕所问题非小事，城市农村都要抓。习近平总书记把“厕所革命”上升到城乡文明建设和乡村振兴战略的高度，可见厕所的重要性。而最近的一次难忘的经历，让笔者对总书记的话有了更深刻的理解。

前段时间，天气晴好，为寻找甬城秋色，笔者利用周末空闲，和家人浏览月湖公园。行进之中，“偶遇”月湖西区靠月街附近的一座公厕，令我大开眼界——这座公厕外面香樟环绕、秋意盎然，入内则干净整洁、空气清新，没有一点异味。我的第一感受是，这哪里是公厕，分明是五星级宾馆嘛！出

来之后与家人调侃，退休后若能来此看管厕所，也是个差差。

显然，月湖景区的公厕管理已先行一步。其之所以达到这个水准，我想主要得益于几方面：一是宁波持续的文明城市创建，二是月湖周边“5A”级景区的整体打造，三是市民文明素养的整体提升。按照“厕所革命”的要求，以我个人之见，月湖景区的这座公厕，是完全能够“达标”并可以作为一个“样板”的。当然，全面推进“厕所革命”，是一个涉及方方面面的系统工程，还有不少问题需要各地去破解。

“厕所革命”应关注厕所布局。这个问题，在城市特别是一些大城市比较突出，媒体曾有过不少这方面的报道。一个区域范围内到底需要多少厕所，这要根据人口密度和流动情况进行科学论证。厕所建少了，会给群众带来“如厕难”；建多了，浪费财力不说，还会挤占其他公共空间。不少城市有一个通病，就是大型商业中心的公厕建得太少，而这是因为这些地方“寸土寸金”，公共厕

所落地太难，需要从规划层面来调整和配套。

“厕所革命”需有合理的建设标准。建设标准事关“厕所革命”全局，客观上看，发达地区和经济相对落后地区，城市和农村，旅游景点和一般性区域，公厕建设的标准有差异是正常的，不可能“一把尺子”量到底，也不可能按照一个“模子”去建设。应根据经济社会发展情况，逐步缩小差距，没有必要追求绝对的均衡化。“厕所革命”推进过程中，尤其应避免顾此失彼、脱离实际，“大干快上”“一哄而上”。

“厕所革命”离不开规范的管理服务。“厕所革命”，不是说光把硬件搞上去就可以了，管理服务必须跟上。如果厕所建得“高大上”，但相应的管理和与服务跟不上，厕所里面污水横流、臭气熏天，各种小广告随意张贴，环境搞得一塌糊涂，上个厕所像受罪一般，那也是背离了“厕所革命”的要求。因此，各地应因地制宜，出台相应的厕所管理服务规范和标准。

“厕所革命”离不开“厕所文明”。“厕所革命”，实际是经济社会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经过改革开放这么多年的发展，我国的物质文明已经有了较大提升，现在是有条件、有基础来解决这个影响群众生活品质的短板问题。开展“厕所革命”，最根本的是引导民众与过去不文明的生活方式告别，倡导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厕所文明”。这方面较之硬件建设，可能更需要下更大的功夫。

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深化推进“厕所革命”，还涉及“公共服务单位厕所对外开放”“男女厕位比例如何分配”“建设管理资金如何保障”“城乡之间谁来主管”等诸多现实问题。而这，需要像习近平总书记强调的那样，“要发扬钉钉子精神，采取有针对性的举措，一件接着一件抓，抓一件成一件，积小胜为大胜”。

## 明州论坛

首届浙江省新闻名专栏

## “天一观点” 微信公众号

解读新闻 辨析是非  
交流观点 碰撞思想



▲请扫码关注

## 金融监管必须加强科学预判

### 新华时评

李延霞

紧急叫停网络小贷牌照、召开清理整顿会议、发布风险提示函……最近，现金贷的野蛮生长触发了强力监管。据悉，关于现金贷业务的具体管理规定正在酝酿。现金贷高利率、暴力催收等违法违规行为积聚大量风险，短期内密集出台监管举措有利于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净化金融环境。

其实，现金贷的种种问题早已浮出水面，监管部门半年多前就已提出整顿清理，随着近期风险进一步暴露，相关部门通过凌厉的监管行动予以整顿规范。

近年来，互联网金融异军突起，金融跨业、跨界发展，对金融监管提出了新的要求。治理互联网金融乱象，监管该统一标准，打提前量。

诚然，面对层出不穷、泥沙俱下的金融创新，监管部门的确难以及时地进行识别认定，并完善相关监管规则。我国金融业经营准入多头监管的问题，也致使监管标准不统一。从事现金贷业务的网络小贷公司由地方金融办发放牌照，但各地审批的标准不一，导致行业鱼龙混杂。而且虽然在地方注册，经营的却是全国性业务，监管部门很难对其进行全面监管。

党的十九大报告指出，“健全金融监管体系，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监管部门应尽快建立适应快速金融创新的制度性安排，将所有金融行为和业务纳入监管，不留政策漏洞，还应未雨绸缪，不能每次风险积聚到火烧眉毛，才来一次暴风骤雨式的监管，以免“按下葫芦起了瓢”。面对防风险的重任，相关部门还应进一步提高监管能力，加强监管协调，增强监管合力，不留任何监管真空，形成全国一盘棋的金融风险防控格局。

唯有如此，监管部门才能看得见“黑天鹅”、挡得住“灰犀牛”，切实维护金融安全、保护金融消费者权益。

(新华社北京11月28日电)

本期主持 朱晨凯

## 热点 @微评

据11月28日人民网报道：旧号码莫名其妙被“最低消费”近一年，新号码尚未使用就被迫数次交费……中国联通合作营业厅的手机扣费乱象惊人，甚至连工作人员也认为这样的“最低消费”确实太坑人了。面对质疑，联通方面把责任推到了合作营业厅身上。



点评：即便是合作企业做手脚，联通公司也难辞其咎，否则合作营业厅打着联通的名义为所欲为，消费者的合法权益岂不是没了任何保障？联通公司应尽快查明真相，负起监督管理的责任，该追责追责，该终止合作就终止合作，不能任由不良商家把“最低消费”变成“最深陷阱”。

@阿扎：老年用户很容易上当。  
@呼恩你：行业不透明。



据11月27日《解放日报》报道：近日的一个夜晚，上海徐汇区图书馆自助阅读空间“书香部落”汇聚了一群读者，某电视台知名主持人成为这里“真人图书馆”最新的“馆藏资源”。与一般的讲座不同，“真人图书馆”更重视个体生命经验的分享。

点评：“真人图书馆”令人期待！人与人越来越多隔膜的当下，需要大家有心去倾听与倾听自己与他人的故事，多与他人“抱团取暖”。社会上无处不是“真人图书馆”，无人不是他人的“读者”，人的孤独、社会冷漠现象才会变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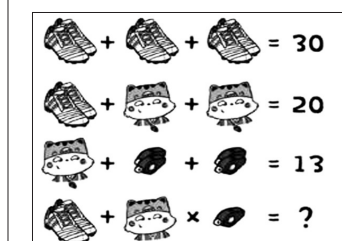
@金玉祥：图书馆很用心啊。  
@擦眼：也能带动图书销售，一举两得。

据11月28日《工人日报》报道：上海浦东新区行政服务中心近日新设了一个“大家来找茬”的服务专窗——不论是民众还是企业，不论在办事过程中遇到了什么问题、有任何建议，可以直接向窗口反映。自11月17日开通以来，已处理30多桩市民的“找茬”。



点评：便利、高效、优质、真诚的公共服务，也是人们美好生活需求之一。有了“找茬窗口”，一边是积极建言、乐于监督、懂得行使权利的民众，一边是更加开放、包容、有为的政府部门，共同努力，“市民中心”准会越来越越好。

@鱼满堂：政府应该欢迎“找茬”。  
@三寸：这也是一种“最多跑一次”。



据11月28日《新京报》报道：一道看似简单的小学数学题引发了朋友圈热议，家长们算出了四种截然不同的答案，问题出在家长们大多没留意题干中的多处“陷阱”。有网友吐槽：“给小学生出题弄这么多心机和套路有必要吗？现在孩子可真累！”

点评：与其把它当作“应用题”，不如当作“休闲题”。毕竟这类奇葩的数学题，在孩子的“题海”中不算主流。就算做错了，通过老师讲解，学生觉得学习有意思，或许更感兴趣学习。常规学习之余做一做这类趣味题目，放松心情，也是好事。

@枪队：陷阱在最后那个，只有一个。  
@inini：考验观察能力，我觉得挺好。



## 画里话外

据11月27日《每日新报》报道：从11月20日开始，杭州滨江区推出小学免费课后服务，一直到傍晚5时，运行成本全部由财政负担，不向家长收取任何费用，相当于校内的免费“晚托班”，不但经济实惠，而且安全可靠。据杭州滨江区教育局介绍，预计2018学年起在全区小学实行。

郑晓华 文  
新华社 图

孩子放学有尴尬，  
监护责任还真大。  
托管事儿涉万家，  
民生难题谁担下？

财政买单民减负，  
校内管理心放下。  
职能转变看实招，  
惠民举措谁煎熬。

# “一站式”询问有助于保护未成年被害人

王学进

在宁波市鄞州区第二人民医院有一处特别的场所：独立进出的大门和电梯，家庭儿童房的装修，装有同步录音录像系统，这就是未成年被害人保护站，是专门针对未成年被害人的“一站式”询问场所，属全国首创。它由鄞州区人民检察院与鄞州区第二人民医院合建。今年7月以来，有6名未成年被害人走进了这个地方（11月28日《中国青年报》）。

为什么要建这么个“一站式”询问场所？因为在以往的司法实践中，由于侦查、批捕、公诉、审判的独立性和分离性，未成年被害人经常遭受反复询问，不断回忆并多次说出被侵害的过程和细节，从而

在心灵上受到“二次伤害”。而在“一站式”询问场所，被害人只要陈述一次就行了，这样就能避免遭受“二次伤害”，真正体现了对未成年人的保护。

从司法角度考量，“一站式”询问场所也很有必要。以未成年人遭受性侵害为例，如果案件部分关键证据在第一时间没有及时提取，或者提取过程不合法，有可能导致该证据被排除，直接影响到案件的定性和量刑。因此，让被害人第一时间在一个适当的场所陈述被性侵经过，能最大限度保证事实清楚，证据确凿，便于办案人员定性和量刑。

比起肉体伤害，心灵伤害要严重得多。从心理学上讲，被性侵后（主要指女性），受害人会积累起强

烈的愤怒和仇恨，但又不想通过报案来惩罚施害者，这样，往往会把原本指向施害者的愤怒能量转向自己。所以，在心理咨询中，最常见的是，受害者经常会进行自我攻击。比如懊悔当天为什么会去某地，悔不该听某人的话等等。这种不间断的自我攻击是导致受害人巨大痛苦的根本原因，久而久之，会导致两种后果，一是忧郁，二是自暴自弃，这显然是人们不愿意看到的。

所以，对受害未成年被害人要进行身体救助，更要给以心理救助。在“一站式”询问室内，不仅单独辟出了心理治疗区，配有沙盘、音乐治疗椅等，用于缓解案件询问时未成年被害人的焦虑恐惧等情绪，而且对心理创伤严重

者，还及时申请心理咨询专家介入，开展心理疏导，在必要的情况下，还委托具有心理鉴定资质的机构对被害人遭受性侵害后的精神状态以及该精神状态与被性侵害事件的因果关系作出鉴定。

无微不至的关怀，全方位、立体式的救助模式，未成年被害人保护站名至实归，怎么点赞都不为过。最近几年，校园性侵害案屡有所闻，已成全社会关注的焦点。以鄞州区为例，2012年至今，区人民检察院办理性侵害未成年人案件110件，女性被害人中不满14周岁的幼女就有56人。针对这种现实，像鄞州区这样建立未成年被害人保护站就显得非常及时和必要，希望更多地地方能积极跟进，尽最大可能保护未成年受害人的权益。

# 垃圾分类，亟须培养“物尽其用”的意识

钟言 沈国章

关于垃圾分类，各种会议、文件、媒体等已经说了很多，宁波也正在加速推进，但从实际效果看，似乎不是很理想，个中原因肯定是复杂的。

现在宁波的小区，住家楼门前的垃圾桶往往放两个，或者是“有害垃圾”和“无害垃圾”，或者是“餐厨垃圾”和“其他垃圾”。前几天的一个早晨，因为我家楼门前“餐厨垃圾”桶太满的缘故，有一些餐厨垃圾掉在了外面，其中有几块肉骨头。就这几块肉骨头，让我对如何做好垃圾分类工作有了一些想法。

小时候，经济条件好一点的人家，最喜欢吃的是肉骨头汤，因为那时很多东西是凭票供应的，买骨头却不用肉票，一角一斤。大人会买一

斤多一点的骨头，用自家种的萝卜或黄豆一起炖着吃。大人会告诉小孩，肉骨头全身是宝，骨髓和骨头汤的营养很好，对小孩的骨骼发育有益。吃剩的骨头不要浪费，骨头渣磨成粉是上好的肥料，对农作物的生长很有好处，供销社回收。所以吃好后会把骨头残渣收起来，到外面晾一晾或晒一晒太阳，然后再卖到供销社，供销社对骨头的收购价是七分一斤。如果积攒了两三斤骨头，卖掉以后又可以买新鲜的肉骨头吃。如此循环往复，既吃到了美味，又没有浪费资源，还养成了节约资源、循环利用资源的好习惯。

那时候，物质不很丰富，但做到了物尽其用。供销社不仅回收肉骨头，还有很多东西，如鸡毛。一些农村家庭自己养的鸡，一旦宰杀后，就会小心地拔下鸡毛，洗干

净，晾晒好留着，等着货郎担来的时候拿出来兑糖或者其他物品。除了鸡毛，还有鸡肚皮、女同志剪下的长头发、被挤空的牙膏管等，货郎担最后也是卖给供销社。很多家庭更是一物多用，最常见的是“新三年、旧三年、缝缝补补又三年”，即一件衣服要穿很多年，或者是同一个人反复缝补穿很多年，或者是老大穿了给老二、老三。即使穿旧了破了也有用，如用旧的床毯、被里做尿布，碎布头纳鞋底等。哪怕是田里收上来的稻草、河边割的芦叶等，也不是一把火烧掉，往往用来搓草绳做草鞋等。

时代变了，人们的生活方式和消费习惯变了，但我认为，“物尽其用”的理念却是值得传承的。就拿垃圾分类来说，要搞起来、搞得更好，家长首先要发挥作用，政府更

应好好引导，全社会都需努力。比如，在餐桌上给孩子们讲垃圾分类收集的重要性，讲有的垃圾还可以变废为宝回收再利用，试着做好自己家的分类工作，或许就能在孩子们幼小的心灵里播下环保种子，慢慢养成良好的习惯；政府能像我们小时候一样，出台让利补贴的环保政策，做好可用资源的回收工作；企业家动脑筋想办法，把骨头渣、鱼肚子、下脚料这些“无用”的垃圾变成宝贵的有机肥料，把严重污染环境的废弃塑料瓶、保鲜膜等回收再利用……

我相信，有了全体社会成员环保意识的培养和唤醒，有了政策的扶持，有了高效的市场化运作机制，因为生活水平提高而产生的庞大“副产品”——垃圾的处理问题，就一定能够尽早破解。